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9月28日在江苏省常州市溧阳市昆仑街道镇前街99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按规定提前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洪民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于成永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3-059)。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科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9 日